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ER MONGOLIA ENERGY ENGINEERING CO., LTD.

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649)

**總經理變更
董事會變更
委任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總經理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現任董事長魯當柱先生已辭任總經理職務並會由朝克圖先生接任。

董事會變更

董事會謹此宣佈下列有關其董事會的變動，自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生效：

- (a) 朝克圖先生獲提名為執行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長以及戰略投資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b) 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溫先生、甦南先生、丁志雲先生及楊泓先生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及戰略投資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或成員職務(視情況而定)；及
- (c) 段貴贏先生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通函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委任朝克圖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段貴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進一步詳情連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之通函。

緒言

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8年7月31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有關本公司之總經理(「總經理」)變更及董事會變更的決議案，除另有說明，自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2018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生效：

- (a) 本公司現任董事長魯當柱先生(「魯先生」)已辭任總經理職務，在董事會收到辭職報告後，即本公告日期生效，並由朝克圖先生(「朝先生」)接任；
- (b) 朝克圖先生獲提名為執行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長、以及本公司的戰略投資委員會(「戰略投資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
- (c) 本公司以下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以下職務：
 - i. 王溫先生 — 薪酬委員會主席與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
 - ii. 甦南先生 —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與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
 - iii. 丁志雲先生 — 審計委員會與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
 - iv. 楊泓先生 — 提名委員會與薪酬委員會成員；及
- (d) 段貴贏先生(「段先生」)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主席。

總經理變更

本公司為進一步加強本公司的法人治理結構，提升經營管理水平，執行董事魯當柱先生已辭任總經理職務，自董事會收到辭職報告後，即本公告日期生效，並由朝克圖先生接任。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總經理辭職的議案》及《關於聘任公司總經理的議案》。

魯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概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對魯先生於作為總經理任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變更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及《關於聘任公司副董事長的議案》，提名朝克圖先生為第一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副董事長，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開始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朝先生的委任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生效。

朝先生履歷在列如下：

朝克圖先生

朝克圖先生，55歲，自2018年7月起任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朝先生於1984年畢業於內蒙古牧業學校經濟專業，並於1999年畢業於內蒙古黨校行政管理專業。朝先生自1980年12月至2006年3月曾擔任內蒙古自治區四子王旗之不同職務，包括畜牧局及勞動局工作職務、查幹補力格蘇木黨委副書記、烏蘭哈達蘇木黨委書記、內蒙古自治區四子王旗旗委常委、辦公室主任、副旗長、旗委副書記及旗長。2006年3月至2010年9月期間，朝先生先後擔任內蒙古自治區察右後旗旗委副書記、代旗長、旗長及旗委書記。此外，朝先生自2010年9月至2018年7月擔任內蒙古自治區國資委副主任及黨委委員。

截至本公告日期，朝先生並未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董事會建議朝先生之委任任期由有關委任朝先生之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當日起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惟須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朝先生將不就其所擔任的執行董事職務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而是根據其所任的高級管理人員職務於本公司收取薪酬。

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朝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職。朝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董事職務。除上文披露者外，朝先生與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朝先生概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朝先生亦確認，概無有關其擬任執行董事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其擬任執行董事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更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溫先生(「王先生」)、甦南先生(「甦先生」)、丁志雲先生(「丁先生」)及楊泓先生(「楊先生」)由於工作安排原因，將會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董事會收到彼等各自的辭職報告後，即本公告日期生效。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辭職的議案》。在董事會批准董事辭任至臨時股東大會批准新董事的聘任之間，四位原獨立非執行董事將繼續履行董事職責。

王先生、甦先生、丁先生及楊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概無有關彼等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對王先生、甦先生、丁先生及楊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聘任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段貴贏先生獲提名為第一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開始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

段先生的委任須待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生效。

段先生履歷在列如下：

段貴贏先生

段貴贏先生，55歲，自2018年5月起任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段先生於1986年畢業於內蒙古二輕工業學校工企財會專業(高中中專)，並於2000年畢業於中央黨校函授學院經濟管理專業(本科)。段先生自1986年7月至1999年7月擔任內蒙古鹽業公司巴盟分公司(鹽務局)科員、財務科科長及副經理(副局長)，並自1999年4月至2007年4月擔任內蒙古湖鹽科學研究所所長兼內蒙古遠通飼料有限公司總經理(正處級)。2007年4月至2013年8月期間，段先生亦曾擔任錫林郭勒盟額吉淖爾鹽場書記及場長。2013年8月至2018年5月期間，段先生擔任內蒙古自治區鹽業公司(鹽務管理局)黨委委員、副經理及副局長職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段先生並未與本公司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服務合約。董事會建議段先生之委任任期由有關委任段先生之決議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當日起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惟須根據公司章程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段先生將不就其所擔任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向本公司收取任何酬金的情況下與本公司訂立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

據董事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披露者外，段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職。段先生於過去三年概無擔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董事職務。除上文披露者外，段先生與本公司及其任何子公司的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截至本公告日期，段先生概無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段先生亦確認，概無有關其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其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動

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的議案》，任期自臨時股東大會由股東審議通過之日開始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各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組成人員現擬調整如下：

- 戰略投資委員會成員：魯當柱、朝克圖、岳建華，主席為魯當柱。
- 薪酬委員會成員：段貴贏、朝克圖、岳建華，主席為段貴贏。
- 審計委員會成員：樓妙敏、岳建華、段貴贏，主席為樓妙敏。
- 提名委員會成員：魯當柱、岳建華、段貴贏，主席為魯當柱。

通函

本公司會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委任朝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段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進一步詳情連同臨時股東大會通告之通函。

承董事會命
內蒙古能源建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魯當柱
董事長

中國內蒙古
2018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魯當柱先生及劉利生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陳明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溫先生、甦南先生、丁志雲先生、楊泓先生、岳建華先生及樓妙敏女士。